

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利科技”）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中利”）应对客户的招标要求以及能更好地开展相关业务的需要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深圳中利进行增资。

此次增资金额为人民币4,000万元，增资后深圳中利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3,388万元增至为人民币7,388万元。

2、对外投资审批情况

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《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拟增资事宜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樟坑径社区牛角龙工业区A九栋

法定代表人：王柏兴

注册资本：3,388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6年12月15日

主营业务：环保新材料、通信网络系统及器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；光缆、电线、电缆、电子接插件、电源插头、通信终端设备的生产、销售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。（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）

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深圳中利总资产为42,267.84万元、净资产为12,795.29万元，2015年营业收入103,011.07万元、营业利润1,256.54万元、净利润1,021.35万元。（经审计）

截至2016年9月30日，深圳中利资产总额42,846.76万元、净资产为14,011.72万元，2016年1-9月，营业收入61,078.30万元、营业利润1,032.35万元、净利润784.48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本次对外投资系以公司自有资金对深圳中利进行增资。深圳中利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无变化，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并且是现金方式对深圳中利增资，有利于深圳中利应对客户的招标要求，并且有利于其拓展相关业务规模。同时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，充分发挥公司的优势，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，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。

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14日